



2018年10月8日 星期一

防损公告 1158 - 10/18 - 巴塞罗那港在特殊气象条件下的新海上交通规则

西班牙通代 INDECO Maritime and Transport Services, 近日通报协会关于巴塞罗那港在特殊气象条件下实行新海上交通规则的通知, 具体如下:

以下为引文

巴塞罗那港主管部门于 2018 年 6 月批准了一项新规, 旨在更有效地管理和改善海上交通。新规对船舶在不同特殊气象条件下运行, 作了一系列限制性的规定。

规定如下:

1. 能见度

出于安全原因, 在一般规则中, 当能见度低于半英里时, 不应进行任何作业。但根据具体情况, 对某些特定类型的船舶应另有规定。港口主管部门在海事局及引航站听证后, 将制定这类规定的具体程序。

2. 风

因为风向、码头朝向、船舶类型的不同, 风对不同船舶会产生不同的影响。一般规则中, 在下列情况下, 巴塞罗那港口调度以及引航站都将对船舶操纵进行监控与指导:

- a. 风速超过 16 节时, 适用于液化气体船, 基于该类船舶特性;
- b. 风速超过 20 节时, 适用货轮, 基于船舶暴露面受风影响;
- c. 风速超过 30 节时, 适用其余所有船舶。

3. 港口关闭

听取港务长意见后，港口管理局局长可以命令关闭港口，避免船舶驶入，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在国际范围内通报港口已被关闭。

4. 最小水深

在操纵船舶航行前，应确保船舶在港口水域内或途径航线均有足够的水深。

港口管理局将根据码头最大容许吃水，为船舶指定码头。最大吃水将在新规则（附件 V）中进行规定。

引文结束

信息来源

Loss Prevention / INDECO Maritime and Transport Services